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之招股書(「招股書」)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有意投資人士應細閱招股書，以取得有關下述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詳盡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所提呈的股份。

就全球發售而言，麥格理資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價格穩定經理」)或代其行事之任何人士，為包銷商之代表，可超額分配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可於上市日期後有限期間內穩定或維持發售股份市價高於在公開市場可能原有的水平。價格穩定經理可合共超額分配最多但不超過45,000,000股額外股份，並透過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以不超過發售價之價格於二級市場購買或透過借股安排或同時進行以上各項措施補足超額分配部分。上述任何市場收購交易須遵照所有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進行，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然而，價格穩定經理或代其行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且有關行動一經展開，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活動須在有限期間內結束。預期穩定價格期間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行動穩定價格，故此股份的需求及價格或會下跌。

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或會因國際包銷商行使本公司將授予的超額配股權，而增加最多合共45,000,000股額外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數目之15%。聯席全球協調人可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超額配股權可於國際包銷協議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之內隨時行使。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發表公告。

有意投資發售股份人士務請垂注，倘發生招股書「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麥格理資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其他香港包銷商)有權於股份首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當日(目前預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彼等於香港包銷協議項下責任。



AUSNUTRIA DAIRY CORPORATION LTD

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17)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之發售股份數目	:	300,000,000股發售股份(包括本公司將發售之200,000,000股新股份及售股股東將發售之100,000,000股銷售股份，可按超額配股權調整)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30,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270,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及可按乎超額配股權調整)
發售價	:	不多於每股發售股份5.10港元(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並可予退還，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預期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60港元
面值	:	每股股份0.10港元
股份代號	:	1717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保薦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之30,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國際發售之270,000,000股發售股份(可予調整及可按超額配股權調整)，連同因任何超額配股權(倘其獲悉數行使，將發行合共45,000,000股發售股份)獲行使而將予發行之任何發售股份。香港發售股份及國際發售股份(統稱為發售股份)的數目可按招股書內「全球發售之結構」一節所述作出調整及重新分配。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招股書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以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股份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股份的買賣單位將為

每手1,000股。有關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只會以招股書及指定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的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的申請為基準，按招股書的相關條文考慮。敬請注意，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的申請或任何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提出之任何申請，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的指定網站(www.eipo.com.hk)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的申請認購超過15,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初步包括在香港公開發售的30,000,000股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將遭拒絕受理，而支票及銀行本票於首次過戶時不獲兌現的申請亦將不予受理。申請人只可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的指定網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為任何人士的利益提交一份申請。申請人須承諾及確認彼等或有關實益擁有人並無申請、表示有興趣認購或已承購並將不會申請、表示有興趣認購或將承購國際發售中的股份。待股份獲准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證券收納規定，發售股份則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股份在聯交所主板開始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選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可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

全球發售須待招股書「全球發售之結構 — 香港公開發售之條件」一節所載各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

發售價預期將由本公司、售股股東及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於香港時間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三)或之前後及無論如何不遲於香港時間二零零九年十月六日(星期二)以協定方式釐定。

發售價將不超過每股發售股份5.10港元，預期亦將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3.60港元。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可在詢價過程中，根據準專業投資者、機構投資者及其他投資者所表示踴躍程度，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並經售股股東及本公司同意後，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早上前任何時間將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發售價範圍調至低於招股書所

載範圍以下。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在作出該調低決定後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的早上，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刊登有關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發售價範圍的通知。有關通知亦將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本公司網站 www.ausnutria.com.hk。該通知刊登後，經修改的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範圍將為最終及不可推翻的，而本公司將在修改後的發售價範圍內釐定發售價(倘本公司已同意)。申請人應注意，有關調低發售股份數目及／或指示發售價範圍的任何公告可能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當日方會發表。上述通告亦會確認或修訂(按適用情況)營運資金報表、目前於招股書「概要」一節所載全球發售統計數字及可能因上述調低而改變的任何其他財務資料。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人務請注意，申請一經遞交，則即使發售股份數目及／或發售價範圍如上文所述被調低亦一概不得撤回，除非根據公司條例第40條對招股書負責的人士於開始登記認購申請後第五日前(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根據該條例發出公告，以限制該名人士對招股書所承擔的責任，在此情況下，申請可於上述第五日前予以撤銷。倘聯席賬簿管理人(代表包銷商)、本公司及售股股東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六日(星期二)仍未能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本公司有意向國際包銷商授予超額配股權，此項權利可由(其中包括)聯席全球協調人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前(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的截止日期後第30日)，酌情行使，要求本公司發行及配發最多合共45,000,000股額外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合共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45,000,000股股份將以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方式獲配發及發行。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會發表相應報章公告。就全球發售而言，價格穩定經理及／或其聯屬公司及代理(代表包銷商)可於香港或其他地區適用法例容許下，超額配發或進行任何其他交易，藉此由上市日期起至二零零九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最後日期之後第30日)止限定期間內，將股份的市價穩定或維持於高於公開市場的現行市價。價格穩定經理可合共超額分配最多但不超過45,000,000股額外股份，並透過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行使超額配股權，或以不超過發售價之價格於二級市場購買或透過借股安排或同時進行以上各項措施補足超額分配部分。於市場購買股份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例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然而，價格穩定經理或其代理均無責任進行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行動一經展開，均按價格穩定經理的絕對酌情權進行，並可隨時終止。穩定價格措施詳情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對該等措施之規管詳情載於招股書「全球發售之結構－穩定價格」一節。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款項必須按最高指示發售價每股香港發售股份5.1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基準支付。倘全球發售未能成為無條件，則根據香港公開發售自申請人接獲的所有申請款項將予退還，而倘發售價低於申請時初步支付的每股股份價格，則受影響申請人適當部分的申請款項，將按招股書「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IX. 公布結果；發送／領取股票及退還申請股款」一節中所列條款，不計利息悉數退還予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亦將就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根據有關條款發出。倘若申請人以**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或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但未有在申請表格上註明擬親自領取彼等的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則閣下的股票(如適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將會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星期三)或之前以平郵寄往申請表格列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閣下承擔。當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以及各包銷協議概無根據其條款而遭終止，股票方會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生效時間預計為香港時間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前後。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且在申請表明擬親自於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股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股票(如適用)，並且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選擇親自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蓋有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領取時必須出示獲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分證明文件及授權文件(如適用)。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會以平郵寄往有關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且在申請表格中表明擬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但不可選擇領取其股票。有關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領

取退款支票的手續與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的申請人相同。除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外，申請人可以電子方式指示香港結算安排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代其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任何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按閣下於申請表格之指示而分配予有關申請人的香港發售股份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登記，並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或在突發情況下於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將決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直接存於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其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分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核本公司公告的結果，並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星期三)下午五時正或香港結算或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決定的其他日期前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誤差。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入其股份賬戶後，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分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按照載於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的程序)查核其最新賬戶結餘。香港結算亦將向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分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以列示記存入其股份賬戶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如閣下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存入閣下指定銀行賬戶的退回款項。倘閣下乃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代表閣下提出申請，則預期所有退款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星期三)記存入閣下指定的銀行賬戶(倘閣下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分申請)或閣下的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倘閣下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申請)。倘閣下透過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閣下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閣下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向閣下支付的退回股款金額(倘閣下指示身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代表閣下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如申請人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欲親身到本公司之香港證券登記處領取股票，則可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股票。於領取股票時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之身分證明文件及(如適用)授權文件。

倘申請人透過**白表eIPO**服務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提交申請，而其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最終發售價與申請人提交申請時初步支付之發售價不同，則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星期三)或前後向申請人申請認購股份之付款銀行賬戶發送電子退款指示(如有)。

倘申請人透過**白表eIPO**服務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款項提交申請，而其申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及/或最終發售價與申請人提交申請時初步支付之發售價不同，則退款支票將於

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星期三)或前後以平郵寄往申請人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申請認購指示時指明之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只按招股書及相關申請表格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應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的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根據**白表eIPO**服務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登記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入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或閣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內，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黃色**申請表格連同招股書，可由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於(1)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索取或(2)閣下的股票經紀或有申請表格及招股書可供索取，或(ii)安排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書及**白色**申請表格亦可由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同一段期間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1. 下列任何香港包銷商：

麥格理資本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港景街1號
國際金融中心一期18樓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26樓

招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18樓1803-4室

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71號
永安集團大廈1905室

2.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以下任何一間分行：

	分行	地址
香港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北角僑輝大廈分行	北角英皇道413-415號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湖北街25號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60號柏惠苑
	柴灣分行	柴灣道341-343號宏德居B座
	石塘咀分行	石塘咀皇后大道西534號
	上環分行	德輔道中252號
九龍	觀塘分行	觀塘裕民坊20-24號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589號
	油麻地分行	油麻地彌敦道471號
	土瓜灣分行	土瓜灣道80號N
	九龍廣場分行	青山道485號九龍廣場1號
新界	好運中心分行	沙田橫壘街好運中心
	荃灣青山道分行	荃灣青山道201-207號
	元朗青山道分行	元朗青山公路162號

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中午十二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下列地點可供索取：

- 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
- 股票經紀或有申請表格及招股書可供索取。

填妥的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支票或銀行本票須緊釘其上，並須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有限公司 — 澳優公開發售」)須於下述日期及時間投入上列任何一間分行的特備收集箱內：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的申請

申請人可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於招股書內「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之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前，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申請認購截止日期除外)。完成全數繳付有關的申請股款的最後時限為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即申請認購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或倘該日並無開始登記認購申請，則於招股書內「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之影響」一節所述時間及日期前完成。

於遞交認購申請截止日期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後，申請人不得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倘閣下於上午十一時三十分前經已遞交閣下的認購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取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獲准透過悉數支付申請股款繼續辦理申請手續，直至遞交認購申請截止日期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之時為止。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或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輸入電子認購指示的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及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可於下列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五)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¹⁾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¹⁾
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 ⁽¹⁾ 至中午十二時正

(1) 香港結算可不時在事先通知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情況下決定更改上述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每日24小時，申請認購截止日期除外)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可根據不時生效的香港結算「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致電2979 7888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或親身前往位於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維德廣場2樓的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填妥輸入認購指示的表格。招股書亦可於上址之香港結算客戶服務中心索取。

倘閣下並非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閣下可指示閣下的經紀或身為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的託管商，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終端機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認購申請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開始登記(或在招股書「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惡劣天氣對開始辦理申請登記之影響」一節所述若干惡劣天氣的情況下，則於適用的較後日期)。

在招股書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白表eIPO**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的申請，必須不遲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前送達(或倘該日並無開始登記認購申請，則須於開始登記認購申請當日的中午十二時正前送達)。詳情請參閱招股書「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一節。

僅就分配而言，香港發售股份(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分配之發售股份數目可予調整)將平均分為兩組：甲組**15,000,000**股及乙組**15,000,000**股。兩組均按公平基準向成功申請人分配。甲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總認購額為**5,000,000**港元或以下(不包括應付的**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成功申請人。乙組的香港發售股份將按公平基準分配予總認購額為**5,000,000**港元以上但不超過乙組總值(不包括應付的**1%**經紀佣金、**0.004%**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的香港發售股份的成功申請人。申請人謹請注意，甲組及乙組之申請所獲分配之比例可能有所不同。倘其中一組(而非同時兩組)出現認購不足之情況，則多出之香港發售股份將轉撥至另一組以應付該組之需求，並作相應分配。申請人僅可自甲組或乙組(而非同時兩組)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並且只可申請甲組或乙組的香港發售股份。重複或疑屬重複的申請

可遭拒絕受理。閣下不得提交多於一份的香港發售股份申請，除非閣下為代名人，在此情況下，閣下可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倘閣下為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提出申請，及可以閣下本身名義代表不同實益擁有人提交超過一份申請表格。在申請表格上「由代名人遞交」一欄中，閣下必須註明每位實益擁有人的賬戶號碼或其他識別編碼。倘閣下並無填寫上述資料，則有關申請將被視為就閣下的利益而遞交。可提交申請數目詳情載於招股書「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VI.閣下可提交之申請數目」一節。

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配發基準及發售價預期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星期三)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於本公司網站(www.ausnutria.com.hk)至少連續刊載五天；及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分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證號碼(如有提供)以及以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向香港結算及透過白表eIPO服務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七日(星期三)透過招股書「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IX.公布結果；發送／領取股票及退還申請股款」一節所述多個渠道(例如指定分配結果網站www.iporesults.com.hk；分配結果查詢電話熱線2862 8669及特別分配結果小冊子)公布。

在全球發售在各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招股書「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股票方會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

股份預期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星期四)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買賣。本公司股份之股份代號為1717。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伍躍時先生、顏衛彬先生、陳遠榮先生及吳少虹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仇為發先生、萬賢生先生及陳育棠先生。

承董事會命
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伍躍時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四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